

奏响民族团结之强音

——记“全国民族团结进步先进集体”上坪村

□ 陈成光 廖才兴

2018年是广西壮族自治区成立60周年。60年来,广西各民族同胞情同手足,亲如一家,位于金秀大瑶山脚下的上坪村便是民族团结一家亲的缩影。该村壮汉瑶三个民族团结一家亲的精神,演绎了一曲动人的乐章,催开了一朵绚丽的民族团结之花,先后获得全国民族团结进步先进集体、全区民族团结进步先进集体等荣誉称号。新华社、人民日报、中央电视台、广西日报、广西电视台等媒体都先后作了专题报道。

② 一校两县管 同心育桃李

如果说文毅恒和文金元两家共建共住一屋反映民族团结亲如一家的话,那么,上坪小学的建设和教学管理则堪称两县三族群众团结进步的“活典型”。

上坪小学是1973年由象州、金秀两县共建的村级完小教学点。2011年,广西华佳丝绸有限公司捐资32万元建设上坪小学新校舍,学校亦因之更名为上坪华佳希望小学。该校最高峰的时候有教师8名,学生125名。教师中,5名是隶属象州县管理的壮汉族教师,3名是隶属金秀管理的瑶族教师。学生里,110名属于象州县的壮汉族学生,15名属于金秀的瑶族学生。现在,尽管生源不断减少,教学点不断撤并,但象州、金秀两县仍然保存这所体现民族团结一家亲的教学点,由一名象州籍汉族教师和一名金秀籍瑶族教师共同执教该村17名分属两县三族的小学一二年级学生,三至六年级学生则合并到象州的架杆小学继续就读。

虽然两个县份的老师一起工作,但都分别在各自所属的县份领取工资,参加相关的工作会议、学习培训和年度考核等活动。老师们为一所学校做事,却吃象州、金秀“两县饭”,学生们倒是无这方面的顾虑,小学毕业升初中,金秀的学生愿意回金秀读书的,就在大樟中学或金秀县中就读;如果不想走远,也可以就近在中平中学就读。两县共管的上坪小学则常常两头请示工作:需要金秀方面办理的事宜,写好请示事由事项,盖上“金秀瑶族自治县大樟乡双化村委上坪小学”的大印,上报相关部门办理;需要象州县方面解决的问题,照葫芦画瓢写好请示,盖上“象州县中平镇大架村委上坪小学”的公章,报送上级解决即可。

平时,两县的教师教学相长,同舟共济。有时,金秀教师教学上有不懂的地方就向象州的教师请教,反之亦然。有时金秀教师的工资迟发了,象州的教师就从自己的薪水中拿出部分借给金秀的教师解燃眉之急。偶尔,象州教师手头紧张,金秀的教师毫不犹豫地拿出自己的积蓄借给象州的教师应急。两县的村民都十分爱戴为人师表的老师,逢年过节,常常让自己的孩子捎上腊肉、米饼、粽子等风味食品送给老师;或亲自摘些新鲜水果、蔬菜送到学校给老师尝鲜;不时还邀请老师到家里小酌几杯自酿的米酒,拉拉家常。老师们也时常家访,加强家校联系共商教育良方……

民族团结,家校和谐,师生勤奋,有效提高这两县联办共管村级小学的教学质量:1997、1999年该校两次荣获柳州地区行政公署教育局授予“普九”乡镇小学毕业班语文、数学测试双达标奖。后来,撤销小学3-6年级教学班后,该校小学1-2年级学生在每年度的统一测试中,均获良好成绩。



▲何廷宪老人是当年的领奖代表,他捧着全国民族团结进步先进集体牌匾与该村壮汉瑶三个民族的后代在分属两县的房屋前合影。(廖才兴 摄)



▲上坪小学学生在读书。(龚坚 摄)



▶上坪小学新校舍。(龚坚 摄)

③ 三族一家亲 携手奔富路

如今,一晃数十年过去了,一同生活在那座属于不同县份房屋里的汉族居民文毅恒和瑶胞文金元两家人,日常生产生活中互帮互助,互通有无,逢年过节也常常一起吃团圆饭,其乐融融。居住在上坪村的两县三族群众也渐渐淡化了县份之分、民族之别,文姓的瑶胞家里一时短米缺盐,不用多问,尽管跨进谢姓张姓何姓的壮汉族人家借就是了。象州这边的群众缺少什么劳动工具,这简单,只要走几步就可到邻县的“瑶老同”家里借用。如果村里要办什么公益事,象州这边的群众打个招呼,金秀那边的群众就会跟着一起干。

1982年,上坪村象州籍壮汉瑶群众集会通过架杆拉电的决议,队长何廷宪告知瑶族队长文真,征求瑶胞的意见。文队长当即表态:好事,算上我们的一份。两县

干部群众经过商议,达成共识:钱按人头出,劳力按户分派。结果,该村两县三族群众齐上阵,只花了10多天的工夫,就把电杆竖起、电线架上,把光明拉进了上坪村,从而结束该村无电的历史。

1991年,何廷宪从中平开会回来,召集群众,传达上级“要致富,先修路”的精神,象州这边群众说干就干,第二天马上就动工修路。金秀那边群众见了,纷纷扛起锄头铁锹,加入筑路的队伍。这条路,从上坪村口一直延伸至大架路口,全长3.5公里,路基由原来的1米多拓宽至4米多,坑坑洼洼的路修得平整,有效解决了两县三族群众的“行路难”问题。

壮汉族人民热诚相助,瑶族同胞亦真情回报。有一年,瑶胞见上坪群众饮水困难,想到瑶山水源丰富,便动了引水

山、造福上坪群众的念头。在尚无机作业的当时要办好这事并不简单,除了投工投劳,还需炸药、水泥和一批劳动工具。经过文真队长上下奔波,多方努力,终于获得金秀方面拨下一批水泥、炸药和钢钎铁锤等工具来。接着,两县三族群众齐上阵,仅一个月就完成了长约2公里的渠道,引来清清山泉水,解决该村的饮水困难和220多亩水田的灌溉问题。

近年来,两县三族群众还共同修建自来水塔、安装卫星电视接收器,把清甜的山泉水引入上坪村的家家户户,把清晰的电视信号送进上坪村的家农户。如今在上坪村,不论是居家发展生活还是外出务工经商,两县三族群众往往不分县份不分民族不分你我,撸起袖子一起干,小康路上比翼齐飞。



▲两县两族两户共一家。(熊东才 摄)

① 一村跨两县 瑶汉共一家

一个小山村由几个民族杂居在广西并不罕见,但一个小山村分属两个县份,一座房屋住着两县两族百姓,一所学校分属两个县,由两个县共同来管理,由两个县的老师共同来执教,如此独特的小山村,在广西乃至全国不说是绝无仅有,也是十分罕见的。象州县与金秀瑶族自治县共同管辖的上坪村就是这样一个独特的小山村:该村在象州县的行政区域隶属中平镇大架村委,而在金秀的行政区域却隶属大樟乡双化村委。

上坪村是个移民村。开村人是庾氏先祖,汉族,据说是从今平南县迁移过来,已有100多年的历史了。此后,又陆续有文、谢、张等壮族汉族人氏从平南迁来。他们搭棚造屋,毗邻而居;他们开山造地,引水灌田,从事传统的农林业,经过50多年的繁衍生息,渐成村落。因房屋建于平丘之上,故称上坪村,隶属象州县管辖。

而村里的瑶族同胞,则是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陆续从金秀大瑶山上的大河村、青山村和黄茆村等瑶族村寨迁移下来,他们来到较为平坦的上坪村一带,或租种田地,或租塘养鱼,没有房屋,他们便在地头塘边搭棚暂栖。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瑶胞们不断延长租期,暂栖也就变成了长住,长住便思居者有其屋。壮汉族村民亦想瑶胞之所急,急瑶胞之所急,以村北的一片土地与瑶胞的林地相易,换给瑶族同胞作宅基地,帮助瑶族同胞落户上坪,比邻而居,共建家园。随着瑶族同胞的不断迁入,瑶族人家迅速增至20多户100余人。为更好地维护瑶族同胞的民族利益,金秀便在上坪设村,就近划归大樟乡双化村委管辖。这样,这个原来隶属象州县的上坪村便衍生出一个归金秀管辖的上坪村:两县居民以巷道排水阳沟为界,北面划归金秀,南面仍属象州。

1985年,黄茆村瑶族同胞文金元想落户上坪,奈何无立锥之地;上坪村汉族人氏文毅恒想建新居,苦于没有木料。一日,两人闲谈互诉苦恼之时,竟不谋而合地想到一块来:木料我家多的是,用多少随便砍;宅基地我家宽着呢,合伙建房岂不两利!于是两个不同县份的家庭一拍即合,一个供应木料,一个提供宅基地,其余费用一人一半,建起了一座厅堂共用,左右两边各两间房的一座新屋,两家人同时入住,组建一个不同县份不同民族的“联合体家庭”。县界从两家共建的房屋穿堂而过,将整座房屋一分为二:汉族居民文毅恒居住的右边属象州县管辖,门牌为中平镇上坪村44号。瑶胞文金元居住的左边归金秀管辖,门牌为大樟乡上坪屯11号。